

##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聘任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中天银”）
- 原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经营发展及年度审计总体工作安排的需要，公司拟变更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经履行比选选聘程序，公司拟聘请北京中天银为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进行了充分沟通，信永中和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单位名称：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0017731T

成立日期：1999 年 08 月 25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53 号瑞海大厦 5 层 551

首席合伙人：袁灵新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基本情况：北京中天银是一家专注于会计审计、管理咨询、税务筹划、工程咨询、资产评估的综合性中介咨询机构。北京中天银原由中国人民银行组建，1993年4月经财政部批准，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1999年3月，北京中天银按国家规定完成了事务所脱钩改制工作，由原来的中银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2月，为了适应国家政策及业务发展需要变更了组织形式，改制后事务所名称为：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资本710万元。总所设在北京，并在陕西、四川、江苏、河南、贵州、山东、广东设立了七家分所，为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00198）；《国有保险公司监事会开展检查审计工作指定事务所》（许可证书编号或批文编号：保监厅函【2004】102号）；《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质》（许可证书编号或批文编号：财政部财企【2000】905号）；《司法鉴定审计资质》（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技术专业机构名册入选通知）等。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北京中天银合伙人数量21人，注册会计师人数94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人。

北京中天银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693.0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139.01万元。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中天银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万元，截止2022年底职业风险基金905.77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北京中天银近三年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总体情况等。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 （1）拟签字合伙人：周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北京中天银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秦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北京中天银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3）项目管理合伙人：顾薇薇

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在北京中天银执业，现为四川省注协第五届理事会理事，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4）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巴哲锐

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开始在北京中天银执业，2013 年为中天银总部质量控制部门负责人，2018 年为北京地区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领军人才。执业过程中从事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管理合伙人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并符合独立性要求。

## （三）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等情况，本次公司聘请北京中天银的内控审计费用拟确定为 36 万元，相比 2022 年内控审计费用减少 2 万元。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成立于1986年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年改制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信永中和已连续3年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2022年度，信永中和出具了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先沟通，取得了原审计机构的理解和支持，并对本事项表示无异议。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于2023年2月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经营发展及年度审计总体工作安排的需要，公司经与信永中和沟通后决定不再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与信永中和进行了事先沟通，信永中和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根据决议结果敦促前任及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监管相关要求，在选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中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的评选要素和评分标准进行了审核和评价。经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后认为，北京中天银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流程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